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73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二、地點：視訊會議

三、主席：局長劉奕霆

紀錄：張詩珮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李麗珠(公假)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王大同 發展科長洪梅雲 產業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鄒佳穎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胡紹謙 秘書室主任謝佩君 會計室主任林佳樺 人事室主任謝麗倫 政風室主任靳潔欣 專員陳木松 股長李宗岳 專員翁榕琄 輔導員葉冠廷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任立美

五、指裁示事項：

(一)台北旅遊網 po 文除了景點外亦請放疫情資訊。

(二)市長室列管案編號 14019，「2023 台灣燈會在台北」線上線下賞燈模式一案，請發展科確認可行項目並將季會列管事項列管相關組別。

(三)有關旅館禁用一次性備品，原規劃時程為 119 年，但旅館公會反映可以提早到 114 年一事，請產業科做好完整會議紀錄並提供環保局彙辦。

(四)政風室宣導事項:機關辦理工程採購，為免發生重複編列工程項目、浮報價額等類此情事，機關應就招標文件內容詳加審核，並落實採用工程會發布之工程採購契約最新範本。另機關於補助民間團體過程中，應輔導民間團體健全相關制度，避免機關補助款遭不當挪用或借名申請，減少補助款錯發情事。

(五)提醒各科室務必依府內現行規定，會議類型非屬評選會、機敏性、預審會、委員會，請採用視訊會議，不要借用會議室，以免後續被檢討。

六、散會：下午 3 時 35 分